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
號6樓北區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道字第10930040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「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」交通維持計畫，審查意見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09年8月19日新北新土字第1095204737號函。
- 二、道路系統說明請補充工程影響範圍內清楚且完整之道路系統圖，並於圖面上標示路名；另附錄請補充道路現況圖，並完整標示道路路型、車道配置、行車管制(含標誌及標線)等道路系統現況，俾利後續審議。
- 三、請補充工程影響範圍內之主要道路及路口之道路現況照片，並標示拍攝位置及角度。
- 四、交通現況調查過於簡略，相關道路系統現況、交通管制現況及交通特性調查等，僅提供部分路口及路段之資料，調查資料不足，請先劃定本案影響範圍，針對工程影響範圍內之重要路口、路段，進行道路幾何特性、交通管制內容及交通特性調查，並以圖說或列表方式呈現調查內容。另各路段或街廓前後路型不一之道路，應分列說明，並應以列表、平面圖及斷面圖方式呈現。
- 五、交通特性調查除提供調查資料，應針對調查結果進行分析及說明。
- 六、大眾運輸系統現況，請補充鄰近各公車站位之公車路線資訊(含班次、班距、首末班車等營業資訊)；另施工期間



若需調整公車路線或站位，請列表說明受影響之路線及站位調整內容，並事先邀集主管機關及里長等相關單位協調確認後再納入交維。

- 七、請補充工程影響範圍內自行車系統現況，包含自行車道配置情形、微笑單車設置情形，另施工期間倘有調整自行車動線或微笑單車營運內容，請規劃因應作為，並事先邀集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協調確認後再納入交維。
- 八、工程內容僅概述說明施工工法，請再詳加補充說明各階段之施工步驟(或工項)，並針對各施工步驟分別說明其對道路之占用情形、時間及工期。
- 九、第四章交通維持方案應就各施工階段交維方案，如各階段工程內容、占用道路情形、車行動線、改道情形、交維措施、行人及自行車調整內容、交維圖說圖號頁碼等資料，採分章、分節予以詳細說明，並列表彙整呈現。
- 十、交維配置圖圖面混亂，請將不必要線條刪除或淡化，圖面範圍應包含工程範圍前、後路口之路型，並於圖面補附現況及施工期間各路段斷面圖。另圖號編列混亂，請全面檢視修正。
- 十一、施工路段為往返雙北市之重要幹道，施工期間交通衝擊甚大，本計畫僅說明加強區域疏導及宣導鼓勵使用大眾運輸，未有完整細緻之降低衝擊方案，及方案執行內容，請補充。
- 十二、請補充義交人員勤務計畫，預先與雙北市交通警察大隊協調確認後納入計畫書。
- 十三、宣導計畫過於簡略及制式，且本工程影響範圍大(跨及雙北市)，請再檢討補充。
- 十四、請補充經主管機關審議通過之完工路型圖，俾檢視施工階段及占用配置之合理性。
- 十五、交通維持計畫檢核表，請依規定檢核並核章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
副本：

